

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運用各媒體辦理宣導政策之執行情形表

107年4月

項次	宣導方式	宣導內容	刊登/託播對象	刊登/託播時間	刊登/託播次數	金額(單位:元)
1	平面媒體	使用牌照稅開徵、多元繳稅管道、E化繳稅方式、行動支付繳稅活動及雲端發票	聯合報	107年4月23日	1天	16,750
2	車體廣告	使用牌照稅開徵、多元繳稅管道、E化繳稅方式及雲端發票	桃園客運	107年4月1日至 107年4月30日止	30天, 7條公車路線	24,675
3	LED戶外電視牆看板廣告	使用牌照稅開徵、多元繳稅管道、E化繳稅方式及雲端發票	富士通	107年4月1日至 107年4月30日止	中壢、桃園區二處, 每天撥出50次	10,000
4	廣播	使用牌照稅開徵及E化繳稅方式	環宇廣播	107年4月20日至 107年4月30日止	30檔	7,500
5	燈箱廣告	使用牌照稅開徵及多元繳稅管道和E化繳稅方式	台茂購物中心	107年4月1日至 107年4月30日止	30天	11,000
6	Facebook	臉書粉絲團網路行銷活動		107年4月1日至 107年4月30日止	30天	18,888

小計 88,813元